

釋 義

於本文件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所載的涵義。

「會計師報告」	指	本文件附錄一所載的會計師報告
「[編纂]」	指	[編纂]
「章程細則」或 「組織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一日有條件採納的經修訂及重列的組織章程細則，並於[編纂]生效(經不時修訂或補充)，其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四
「澳元」	指	澳元，澳洲法定貨幣
「[編纂]」	指	[編纂]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銀行一般開放辦理日常銀行業務的任何日子(星期六、星期日或公眾假期除外)
「英屬處女群島」	指	英屬處女群島
「[編纂]」	指	[編纂]
「開曼群島公司法」或 「公司法」	指	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三部)，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釋 義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創屹廣告」	指	杭州創屹廣告有限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四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於重組完成後不再為我們的附屬公司
「Citizen Holiday」	指	Citizen Holiday Co., Ltd.，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六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本公司」	指	途屹控股有限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七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並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日根據公司條例第十六部註冊為非香港公司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釋 義

「合約安排」	指	由(其中包括)外商獨資企業、途益集團及相關股東訂立的一連串合約安排，詳情載於「合約安排」
「控股股東」	指	具有[編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及就本文件文義而言，指虞先生、潘先生、徐先生、York Yu BVI、David Xu BVI、King Pan BVI及Jeffery Xu BVI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編纂]」	指	[編纂]
「David Xu BVI」	指	David Xu Co., Ltd.，於二零一八年二月八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虞先生直接全資擁有，並為控股股東之一
「彌償保證契據」	指	控股股東以本公司為受益人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三月一日的彌償保證契據，以提供若干彌償保證，進一步詳情載於本文件附錄五「F.其他資料—1.遺產稅、稅務及其他彌償保證」
「不競爭契據」	指	控股股東以本公司為受益人所簽署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三月一日的不競爭契據，進一步詳情載於「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外國投資法」	指	全國人大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五日採納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法》，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弗若斯特沙利文」	指	弗若斯特沙利文(北京)公司上海分公司，行業研究顧問及獨立第三方

釋 義

「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	指	弗若斯特沙利文發出的行業報告，詳情載列於「行業概覽」
「二零一五財政年度」	指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二零一六財政年度」	指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二零一七財政年度」	指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二零一八財政年度」	指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二零一九財政年度」	指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或(倘文義所指)就本公司成為其現時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前之期間而言，猶如其於相關時間為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該等附屬公司
「谷歌旅行社」	指	杭州谷歌旅行社有限公司，根據中國法律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三日成立的有限公司，根據合約安排被視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編纂]」	指	[編纂]
「海之旅旅行社」	指	杭州海之旅假日旅行社有限公司，根據中國法律於二零零三年一月十四日成立的有限公司，根據合約安排被視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釋 義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指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師公會」	指	香港會計師公會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法律顧問」	指	謝兆聰，香港大律師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釋 義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本公司、其附屬公司或任何彼等各自聯繫人的任何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主要股東且與彼等並無關連(定義見上市規則)的人士或公司
「創陞融資」或 「獨家保薦人」	指	創陞融資有限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從事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6類(就企業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並擔任[編纂]的獨家保薦人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日本法律顧問」	指	曾我法律事務所，本公司有關日本法律的法律顧問

釋 義

「Jeffery Xu BVI」	指	Jeffery Xu Co., Ltd.，於二零一八年二月八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徐先生直接全資擁有，並為控股股東之一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日圓」	指	日圓，日本法定貨幣
「凱達票務」	指	浙江凱達票務有限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八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
「King Pan BVI」	指	King Pan Co., Ltd.，於二零一八年二月八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潘先生直接全資擁有，並為控股股東之一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一日，即本文件付印前為確定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編纂]」	指	[編纂]
「上市委員會」	指	聯交所上市委員會
「[編纂]」	指	[編纂]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主板」	指	由聯交所營運的股票市場（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聯交所GEM，並與其並行運作

釋 義

「[編纂]」	指	[編纂]
「章程大綱」或 「組織章程大綱」	指	本公司的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經不時修訂或補充)，其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四
「商務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
「潘先生」	指	潘渭先生，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之一，以及其中一名相關股東
「徐先生」	指	徐炯先生，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之一，以及其中一名相關股東
「虞先生」	指	虞丁心先生，執行董事兼主席及控股股東之一，以及其中一名相關股東
「新西蘭元」	指	新西蘭元，新西蘭法定貨幣
「寧策貿易」	指	杭州寧策貿易有限公司，根據中國法律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四日成立的有限公司，於重組完成後不再為我們的附屬公司
「全國人大」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全國人民代表大會

釋 義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營運實體」	指	途益集團、谷歌旅行社及海之旅旅行社的統稱，根據合約安排其財務業績已予以綜合，及入賬列作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編纂]」	指	[編纂]
「中國」或「國家」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文件而言，不包括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中國政府」	指	中國政府，包括所有政治分部(包括省級、市級及其他區域或地方政府實體)及其部門或(倘文義所指)其中任何一個
「中國法律顧問」	指	浙江天冊律師事務所，本公司有關中國法律的法律顧問

釋 義

「[編纂]」	指	[編纂]
「房屋所有權證」	指	房屋所有權證，有關中國政府部門就有關樓宇所有權發出的證書
「[編纂]」	指	[編纂]
「相關股東」	指	虞先生、潘先生、徐先生及途詣管理合夥企業，為途益集團的登記股東
「重組」	指	如本文件「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重組」及附錄五「A.有關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進一步資料－4.公司重組」所述，為籌備[編纂]而對本集團進行的公司重組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國家外匯管理局」	指	國家外匯管理局
「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或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
「人大常委會」	指	全國人大常委會
「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編纂]港元的普通股

釋 義

「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一日有條件採納的購股權計劃，其主要條款概述於本文件附錄五「E. 購股權計劃」
「靜岡酒店」	指	伊豆修善寺滝亭酒店，位於日本靜岡縣伊豆市修善寺722、753、3655-1；由本公司擁有、管理及營運的酒店
「修善寺滝亭」	指	修善寺滝亭株式會社，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五日在日本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特別管理措施」	指	由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及商務部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八日頒佈的外商投資准入特別管理措施(負面清單)(2018年版)，自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八日起生效
「結構合約」	指	獨家業務合作與服務協議、獨家購買權協議、股權質押協議及股東表決權委託協議的統稱，即合約安排的有關合約，進一步詳情載列於「合約安排」
「收購守則」	指	證監會頒佈的香港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東京酒店」	指	Hotel Comfact，位於日本東京都台東區下谷1丁目地段編號126-1及126-4的酒店，由本公司管理及營運

釋 義

「通元優科」	指	杭州通元優科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獨立第三方
「往績記錄期」	指	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途益集團」	指	途益集團有限公司(前稱為途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途易旅行社有限公司、浙江途易國際旅行社有限公司、浙江杭州途易旅遊集團有限公司、浙江途易旅遊集團有限公司及途易集團有限公司)，根據中國法律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九日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及根據合約安排視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途易集團日本」	指	途易集團日本株式會社，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在日本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途易香港」	指	途易香港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九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於完成重組後不再為我們的附屬公司
「途易投資」	指	杭州途易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釋 義

「途詣管理合夥企業」	指	杭州途詣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其中一名相關股東，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三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其普通合夥人為虞先生，而餘下五名有限合夥人為安家晉先生(虞先生的外甥及執行董事)、彭鷹先生(執行董事)及三名為獨立第三方的本集團僱員
「途易觀光開發」	指	途易觀光開發株式會社，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七日在日本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
「途益香港」	指	途益香港有限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九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美元」	指	美元，美國法定貨幣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及屬地、美國的任何州份及哥倫比亞特區
「[編纂]」	指	[編纂]
「可變權益實體」	指	可變權益實體
「外商獨資企業」	指	杭州途屹信息技術有限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三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編纂]」	指	[編纂]

釋 義

「[編纂]」	指	[編纂]
「York Yu BVI」	指	York Yu Co., Ltd.，於二零一八年二月八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虞先生直接全資擁有，並為控股股東之一
「二零一五年外國投資法草案」	指	商務部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十九日發出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國投資法(草案徵求意見稿)》
「%」	指	百分比

除文義明確指明或另有規定外，本文件所載的所有資料均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止。

於本文件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聯繫人」、「緊密聯繫人」、「關連人士」、「關連交易」、「控股股東」、「核心關連人士」、「附屬公司」及「主要股東」等詞彙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為方便閱覽，本文件載有若干中國法律法規、政府機關、機構、自然人或其他實體(包括我們若干附屬公司)的中英文名稱，倘中英文版本有任何歧義，概以中文版本為準。註有「*」號的中文或日文(如適用)公司名稱及其他詞語的英譯本僅供識別之用。